**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**

详见附件：陕西省宝鸡监狱2025年囚被服采购合同.docx

**《囚被服采购合同》** 编号：

采购人: 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供应商： 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一、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，遵循公平、诚实、守信和尊重社会公德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与公共利益的原则，签订本合同。二、合同内容及金额：以中标价及采购清单为准。

三、标准：产品的原材料、技术要求等严格按照99式囚服标准执行。四、交货期及交货地点：货物整备完成后3个月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，运输方式及费用由乙方承担。 五、包装：按司法部囚服标准包装。六、结算方式 1. 在付款前,乙方按付款金额开具发票给甲方。 2. 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，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，验收合格后 15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.00%。

七、验收：按照双方约定的合同内容验收货物。八、违约责任 1.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而造成货物损坏、丢失由乙方承担。 2.因自然、国家管控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延误交货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九、生产所需全部材料由乙方提供，产品包装及运输过程中都能满足国家、地方、行业的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。甲方收货后，做好包装物的回收处理，尽量减少污染。

十、争议的解决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应由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二份。甲方一份、乙方一份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： 乙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：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表人： 委托代表人： 地址： 地址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